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魏 生 (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)

邹三生 (市公安局国安支队副支队长)

黄少辉 (榕城区文化局局长)

陈君学 (揭东县文化局副局长)

李文荣 (东山区委宣传部副部长)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局，由高英裘同志兼任主任，联系电话：8768173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四年十月二十一日

关于做好市区进贤门大道东段道路

改建工程拆迁工作的通知

揭府办 [2004] 92 号

榕城区人民政府、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改善市区交通环境，缓解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与榕城区的交通压力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拓宽改造市区进贤门大道东段（榕金线）道路。根据今年第 30 期《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》精神，由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作为工程业主，负责进贤门大道东段（榕金线）道路改建工程建设。该项目已由市发展计划局立项批准建设。为确保工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程建设顺利进行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做好市区进贤门大道东段（榕金线）道路改建拆迁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拆迁范围：工程起于榕城区五七桥头，止于口围村，路线全长 6.561 公里，路基宽度 12.5 米，行车道宽度 12.0 米，路基两侧硬边线外缘设置宽 0.4 米、深 0.7 米的纵向排水沟。考虑行车视距及安全，道路用地控制宽度 18.1 米，计划建设路线榕城区境内路段基本沿单侧拓宽，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段基本沿现有路线中线改建。

二、改建道路用地范围内的电力、通信、广播电视、供水等构筑物的拆迁工作由各有关单位负责，拆迁费用自理。拆迁工作务必于今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。未明事项，请有关单位与市地方公路管理总站联系（电话：8238690，联系人：郑荣忠）。

三、根据 2004 年 10 月 19 日市政府召开的市区进贤门大道东段（榕金线）道路改建工程协调会议精神，该项目必须于 2004 年 11 月 20 日前开工，2005 年元月 30 日前建成通车。该工程时间紧，任务重，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工作会议精神，按要求切实抓紧做好拆迁工作，确保工程按时开工，按时完成建设任务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四年十月二十七日